



# 1913

张晓波 周绍纲 / 主编

# 革命的反革命

张晓波 周绍纲 / 主编

1913

革命的反革命



中华书局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1913: 革命的反革命 / 张晓波, 周绍纲主编. —北京 : 中华书局,  
2014. 6  
ISBN 978 - 7 - 101 - 09905 - 8

I . 1 … II . ①张 … ②周 … III . 中国历史 - 民国 - 通俗读物  
IV . K260.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311043 号

---

书 名 1913: 革命的反革命  
主 编 张晓波 周绍纲  
责任编辑 余佐赞 贾雪飞  
出版发行 中华书局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印 刷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版 次 2014 年 6 月北京第 1 版  
2014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规 格 开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2 插页 2 字数 138 千字  
印 数 1 - 5000 册  
国际书号 ISBN 978 - 7 - 101 - 09905 - 8  
定 价 25.00 元

---

## 编者的话

1913年是中国历史上具有重要意义的一年。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的统治，结束了中国长达两千多年的帝制；1912年民国肇建，经过革命党、立宪派和北洋集团的妥协，基本上建构了民国表面稳定的政治格局；1913年在经历了大选、宋教仁遇刺及“二次革命”后，“政治化妆术”再也没有施展的余地了，南北双方陷入武力对决的境地。

其实，民国初年，无论是革命党、立宪派还是北洋集团，在国家统一、五族共和问题上的观点是并无二致的，既然如此，为何新生的共和国（中华民国）刚刚一年，就遭遇了政治上的大动荡，最终使得共和体制难以运转？这本《1913：革命的反革命》从“大选与大决裂”、“宋教仁遇刺”、“二次革命”和“革命与政治”等四个方面来讨论为什么说1913年是不平凡的一年——以1913年为分界岭，之前有短暂共和，之后是南北分裂和多年的军阀混战。

本书站在历史高度，从上述四个方面回顾了百余年前所发生的历史大事件。书中汇集的民国史专家学者最新发现的材料和最新研究成果，给人以耳目一新之感。本书内容来源于新浪历史频道“温故1913”文化专题，全书体例保留了文化专题的原有风格，主题深入浅出，语言清新活泼，阅读本书，有如听大家谈民国，在他们娓娓道来的话语中触摸历史的真相。

# 序

## 1913：一个走向破碎的共和国

1913年3月20日晚10时45分，沪宁铁路车站的枪声击碎了新生的中华民国的共和梦。中华民国的政治前景，随国民党代理理事长宋教仁的死亡，陷入了混乱与暗淡之中。民初鼎沸的议会政治与政党活动，如昙花一现，终归于沉寂。

而在此前，新生的民国似乎还充满了希望。这个希望，指的是政治上有望好转，各派力量都寄予了极高的期望。

1912年的年底，各地国会大选如火如荼，国民党与共和党角力选票。双方之间为了赢得议会胜选，招数出尽。最终结果，还是更具地方实力的国民党系赢得了大选。在国会中以绝对优势胜出。年仅30岁的国民党代理理事长宋教仁随即从湖南至上海，沿途发表演说，阐明政纲，一再申述组阁之雄心壮志。

按照1912年修订的《临时约法》，中华民国实行共和制（《临时约法》第一、第二条规定：中华民国由中华人民组织之；中华民国之主权属于国民全体）。“共和”，中文原意为“周召共和”，即君主放逐，臣下共治之意。晚清数十年的政治浪潮中，大量从日本转译引进西方政治思想著作，赋予旧词新的政治内涵。在此，“共和”

对应的是西文“Republic”，其实际涵义，在指出与“君主国”（清朝）相对应的“民主的国家”之外，还有一层更为深远的意味，即民国的共和政体，是由“民主程序”决定的（即1912年南北和谈之前的“南方临时参议院”）。与共和政体相应的是，按照《临时约法》的规定，在中央政府组织上，实行责任内阁制（《临时约法》第四条规定：中华民国以参议院、临时大总统、国务员、法院行使其统治权）。

按照这一政体架构，民初政治的最高主权所有者，为临时议会（国会）。责任内阁由议会中占优势的政党组阁产生。

从理论上来说，民初政治架构中，国家元首（总统）实际上仅是象征性的最高领袖。也就是说，袁世凯—北洋一系尽管在1912年取得了总统之位，但仍规范在“临时约法”铸就的牢笼之内。

如果一切已经尘埃落定，1913年在国会选举中大胜的国民党，势必将获得组阁权。从1912年南北妥协商定成立共和国，至1913年完成首届国会大选，从而实行责任内阁制。一年多的时间，这个共和国创立的故事，似乎就此结束了。

但随后的事件表明，1913年民国的宪政态势，并没有平稳地推进下去。相反，它急速脱离了1912年政治大妥协的轨道，暗杀、政争、内战、解散国会、单方面立宪，被捆绑在了同一个逻辑链条上。共和国之希望，迅速暗淡下去。

触发1913年第一个政治危机的，是宋教仁遇刺案。本案表面上看，是一起暴力刑事案件，但随着宋案中主谋青帮首领应夔丞与国务秘书洪述祖往来秘电的公布，案件直接牵扯到国务总理赵秉钧与总统袁世凯。以黄兴为代表的国民党法律派，当时试图诉诸常规的法律手段解决宋案，但赵秉钧拒绝出席上海的听证会。随后，一般性法律手

段也就没有能力审理这一案件了，宋案进入了死角。在今天，宋案中谁是主谋，仍在被不断地讨论与论证。但问题更重要的层面在于，宋案爆发以及无法通过司法手段解决，导致国民党与北洋派之间的裂痕不断扩大。1912年，这两个中国最真实力的政治派系通过妥协与合作，曾完成了三届内阁的组建，渡过了层层政治危机，但在宋案上，两派之间的合作空间没有了，双方之间的对抗性意见却在不断滋长。

紧随宋案之后的，是1913年善后大借款案。此案的关键原因仍与《临时约法》设定议会主权相关。为解决辛亥革命及之后的财政紧缺，袁世凯政府绕开议会，单方面向四国银行借款。事情泄露之后，议会中国民党一系力量极为不满。借款，是政府为解决时局而迫不得已的做法，但另一个层面的问题是，绕开议会的借款本身又是违反宪法的。

法律手段无法解决宋案、政府违宪无法审查，国民党与北洋当局之间僵持不下。从更深远的历史层面来看，1913年共和国的走向问题，仍是辛亥年政治权力的配置问题。宪法框架，是一种权力配置的手段，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看成是一种协调权力配置的有效手段。但当各方力量在这个妥协性框架之下无法达成共识之时，问题怎么解决？宪法框架之内，无法解决争端，那么只有超宪法框架的战争才能解决问题。这并非将责任推诿于一二党派领袖的个人冲动就能轻易阐述的。

1913年7月，“二次革命”爆发；9月，“二次革命”失败；10月，袁世凯当选正式总统；11月，袁世凯下令解散国民党；1914年1月10日，袁世凯宣布解散国会；2月28日，袁世凯又下令解散各省议会。

对于1911年年底准备掌权的革命派（国民党）与立宪派（进步党）

来说，1913年由宋案爆发引起的政治对决，是一场大溃败。在这场作为辛亥革命尾声的大溃败之后，《临时约法》被搁置了，政党政治不再可能，内阁制重回总统制，议会被解散了。以袁世凯为中心的军政集团，扫平了脆弱且软弱的反对派，终于可以甩开法律体系包裹起来的共和外衣。帝制，在是年底，看起来已经并不遥远。正如1913年3月，记者海鸣在就宋教仁案所作的预见性评论中指出：

各政党于宋先生之死有一至危险之点，不可不详知也，则共和与专制之问题。往者各党互有冲突，不过因政见不同之故，而对于临时政府有攻击与回护之分别者，亦无非误认专制为对内强制力一念之差。然此误认之由来，亦莫非为慎重国事起见，记者所敢断言非专制之迷信也。今不逞之徒不惜揭其奸以死宋先生，宋先生复又牺牲一己以揭穿假共和之面向，各政党当日之误认者终可以醒乎？

海鸣是国民党员，向来持有较为激进的政治主张。他在对宋案做出的评论中指出，民初以来各党派热衷于维系的共和政治已经衰亡，“假共和者的非对内强制力而为真专制矣”。刺杀宋教仁一事激发起的政治辩论，最主要的论点，是将民初的共和制与政党政治视为已经破产了的政治实践。

与北洋集团同构，失败的革命派在1914年走上了仿效前者的道路。孙中山组建中华革命党，不再侧重五权宪法，而将革命分为军政、训政与宪政三个时期。他“统率新旧同志”谋第三次革命，“务以武力削彼暴政，先破坏而后建设，敷施方云顺序”。在孙中山看来，

非常时期的革命，走宪政道路以遏制北洋集团，实属与虎谋皮，必以“武力”才有效。为使革命组织更为有效，中华革命党在章程中强调，“总理有全权组织本部为革命军之策源”、“本部各部长、职员悉由总理委任”、“凡进本党者必须牺牲一己之身命、自由、权利而图革命成功为条件，立约宣誓，永久遵守”。孙中山日后曾数度解释特以革命自期的基本原理：“我这三民主义、五权宪法，也可以叫做‘孙文革命’。所以服从我，就是服从我所主张的革命，服从我的革命，自然就是服从我。”

革命党中的另一个巨子黄兴对孙中山之革命路径颇有不满，曾讥讽此为“以人为治，羨袁氏之所为”。

1913年年底，一个军政集团挣脱出了牢笼，另一个竞争对手随后也开始东施效颦，模仿其拙劣的步态。恶性政治竞争的结果，显然只能使竞争者都同质化了。共和国议会政治的原则，双方都抛之脑后，一个军政集团相信枪杆子握有政权，另一个对手同样只相信枪杆子能夺得政权。

看起来，百余年前的1913年，是足以改变近代中国、完成新创共和国的一年，但恰在这一年，所有正面的力量，全部被历史甩出了，中国的历史，走向了另一条道路。

2013年，新浪网历史频道推出了“温故1913”这样一组文化策划，包含了访谈、讲座、沙龙等形式，是汇总名家专访与专题讨论于一体的高学术纯度与高社会关注度相结合的大型文化论坛。

在这里，要感谢每一位对我们的策划进行了大力支持的专家学者，他们的部分贡献与支持的部分成果，已经变成本书中的篇章。特别感谢的，是北京大学的章永乐先生、北京外国语大学的王炎先生，

他们帮助我们做了很多采访、策划工作。更要感谢的，是我们的同事们，他们是柏飞、朱彦、杨卓、周绍纲、董乐、谭文娟、王雪莹、邵璇等。

2012年年底，我回到新浪网。副总编辑孟波对我说，我完全信任你，放手去做。于是，我和孟波拟定了这一个频道年度大策划，并在执行过程中，慢慢梳理过往经验，慢慢修正，终于汇聚成一个个专题，汇聚成这一本书。感谢孟波对于每一个专题、每一组访谈的认真把关和推荐指导。

没有一个强大的团队，就不会有“温故 1913”。

是为序。

张晓波

2013 年 7 月 30 日

# 目 录

## 序

1913：一个走向破碎的共和国

## 大选与大决裂

1913年，北洋集团还不懂民众政治，他们在1913年大选中比较消极，结果国民党胜了。国民党胜选之后，宋教仁等开始根据宪法，正大光明地与北洋集团竞争政权。于是，通过南北各方妥协而产生的民国政治结构到了无法依靠“政治化妆术”维持下去的地步，决裂势不可免。

1913大选与“大决裂” / 章永乐 3

危机四伏的“大妥协” 3

必然的“大决裂”：从《临时约法》到实力政治 10

1913年的选情与变局 / 张 永 18

没有北洋的大选 18

民国政体的破裂 25

## 宋教仁遇刺

1913年3月，沪宁铁路车站的三声枪响击杀了正欲问鼎民国政坛的国民党领袖宋教仁。民初鼎沸的议会政治与政党活动也随之如昙花一现，就此归于沉寂。宋教仁遇刺，只是历史大势的一种偶然表现形式，还是由此造成了民初政治的最终转向？民国初年的中国，是更需要一个高度集中、强有力的政治，还是本来能够沿着民主政治之路一道走下去？

民初刺杀宋教仁案及其政治波动 / 迟云飞	33
道路之争：袁世凯刺杀宋教仁的政治背景	33
民初政局：当传统政治遭遇民主宪政	36
宋教仁遇刺与民初政治 / 高全喜	38
民初政治的转向	38
革命的退场与重启	40
宋教仁：“暗杀时代”的牺牲品 / 陆建德	43
历史充满悖论：主张暗杀的人死于暗杀	43
从建立有效中央集权的角度看袁世凯称帝	48
宋教仁之路与民初时政 / 章永乐	53
晚清国家能力的削弱	53
政治美德不常有	54
关于袁世凯的谜团	58
袁世凯或与刺杀宋教仁案无关 / 张永	60
刺宋案始末：袁世凯到底参与了多少？	60
缺乏制衡：袁世凯个人局限导致中国丧失建设良机	63

## “二次革命”

随着宋教仁遇刺案的展开，刺杀元凶直指袁世凯及北洋政府。是在法律的框架内解决此事件，还是动用武力进行“二次革命”？革命党人的观点发生了分歧。孙中山力排众议发起的“二次革命”，是民国初年从议会政治到武力斗争路线的转折点。“二次革命”的南北之争，是制度之争还是权力之争？是革命的继续还是对革命的反动？

正义但仓促的“早产革命” / 杨天石	69
专制皇权与民主共和之争	69
抉择与争议：政治斗争与武力革命	74
制度缺席的“二次革命” / 袁伟时	76
“二次革命”先天不足	76
“二次革命”的历史教训	80
“二次革命”与“不断革命” / 杨天宏	82
“二次革命”师出无名	82
革命党的背离	84
“二次革命”，唯一的选项？ / 张华腾	88
斗争与妥协	88
理由充分吗？	94
“二次革命”与时局转型	105
帝国主义，共同的后台 / 瑞贝卡	111
“二次革命”只不过是参议员之间的风波	111
戊戌变法比辛亥革命还重要	113
1913年，帝国主义在中国的一个延续	119

附和北洋的黎元洪 / 冯天瑜 121

    渔父遇刺，风云暗涌 121

    湖北兵变，反遭血洗 123

    霸王请客，被调入京 126

## 1913，革命与政治

从 1911 年清帝退位到 1913 年“二次革命”，革命党、立宪派和北洋集团在国家统一、五族共和问题上的态度是一致的，但对于统一国家政权正当性的基础和国家如何运行等问题有本质的分歧。革命党、立宪派和北洋集团，民国初年的这三支主要政治力量，随着在政坛上一次次的纠缠和交锋，开始分化、蜕变……

民初社会治理秩序崩溃导致立宪失败 / 秋 风 131

    民初立宪，忽视了北洋与清廷 131

    地方士绅与清末立宪派 142

    1911—1913：共和理念深入人心 145

从“南北议和”到“二次革命” / 章开沅 152

    财政困难是“南北议和”的一个原因 152

    法统之争与“二次革命” 154

1911—1913：革命与“革命的反革命” / 高全喜 159

    1911—1912，从革命到国家建构 159

    1913，政治的转向 167



## 大选与大决裂



## 1913大选与“大决裂”

### 危机四伏的“大妥协”

问：1912年是中华民国的过渡之年，它的政治状况如何，能否请你大致介绍一下？

章永乐：1912年最重要的事情，是中华民国的基本政治框架的搭建，包括清帝退位、南北政府合并、袁世凯执掌新政权及定都北京，南京的临时参议院最后也迁到北京去了。用我在《旧邦新造：1911—1917》中的说法，这是一场“大妥协”。

但是，这是一个很勉强的妥协。大家都认为国家要统一，都认同五族共和，但对于统一的中华民国政权的正当性基础，袁世凯自己的解释与革命派的解释很不一样，袁要追溯到《清帝逊位诏书》，强调民国与清朝的连续性，而革命派则一定要强调民国政权的革命起源。大家也都同意袁世凯当临时大总统，但是这个大总统该有多少权力，大家意见很不统一。南京临时参议院单方面制定了《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下文简称《临时约法》），其中规定的国务员的副署权、内阁用人必须经过临时参议院同意、凡加重国库负担的契约需要临时参议院批准等规定，都是束缚袁世凯手脚的。袁世凯作为临时大总统，无论是人权、财权、事权都比较有限，无法充分施展。这种政体安排